

国家测绘局关于编制2008年中央部门预算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4/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6\\_B5\\_8B\\_E7\\_c80\\_304030.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4/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6_B5_8B_E7_c80_304030.htm)

国家测绘局关于编制2008年中央部门预算的通知(国测财字[2007]16号) 为做好我局2008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根据《财政部关于编制2008年中央部门预算的通知》（财预[2007]61号）精神，现就2008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通知如下：一、2008年预算编制工作的总体要求 按照财政部的安排，2008年部门预算“一上”上报时间提前至2007年8月10日，因此，2008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各单位要高度重视预算编制工作，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要认真学习领会财政部的有关文件精神，掌握预算编制内容、程序和方法，扎扎实实做好本单位预算编制的各项工作，提高预算编制工作质量，确保预算编制工作顺利完成。二、2008年预算编制的主要内容和要求（一）收入预算的编制 收入预算编制的内容包括：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以及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等。各单位在编制收入预算时，应根据近几年单位收入情况和2008年收入增减变动因素等进行综合测算，确保收入项目完整、收入预算准确。同时，财政拨款收入部分的预算总额原则上应控制在上年度预算数的120%以内。（二）基本支出预算的编制 基本支出预算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维修费、会议费、

培训费、福利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费、交通工具购置费、其他费用等支出内容。各单位要根据《中央本级基本支出预算办法》（财预[2007]37号）的要求，从严编制基本支出预算，严格控制基本支出的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单位人员数字是核定基本支出预算的主要依据，各单位在上报“一上”预算时，要根据2006年财务决算和劳动工资统计年报，认真核实编制内实有人数和离退休人数，确保人员数字真实；对人员变化较大的情况要做出详细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三）项目支出预算的编制 各单位要根据《中央本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07]38号）和我局《关于编制2008年测绘部门项目支出预算》（国测财字[2007]6号）的要求，从严编制项目支出预算。申报的项目支出预算总额中财政部拨款收入部分原则上应控制在上年年度财政安排预算数的120%以内（不包括国家发展改革委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各单位要切实提高项目申报质量，申报的项目要符合2008年测绘事业发展规划、专项工作任务、本单位工作计划以及我局有关要求等；要加强对申报项目的遴选、论证、审核和排序工作，逐步实现项目支出预算管理的规范化和程序化；要细化项目预算编制，确保预算从基层单位开始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和规范化程度。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